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学生宿舍直饮水运营服务项目”方案编制
2	项目业主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汕头职业技术学院、达濠东湖等 4 个校区、0754-83582518、杨礼霖
3	中介服务名称	方案编制（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概算等）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等）。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我校四个校区大部分建筑物均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所建，格局老旧，基础设施落后，四个校区给水系统仍为早期生铁水管，导致水质较差，为更好解决学校饮水问题，计划对各校区校舍饮水状况进行全面摸查和调研，制定适合我校实际的饮水运营模式，撰写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拟发布“学生宿舍直饮水运营服务项目”方案编制单位采购邀请函，邀请具备服务类咨询编制等相关资质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进行备案的咨询服务机构报名。同时，对本次服务项目咨询费用进行采购前询价报价（报价以 5 千元为最高限价），为咨询费控制价提供参考。 2.项目落地拟采用 BOT 形式，由投产公司为学校提供直饮水服务，全额投资建设直饮水系统，包括主机设备、管网

		铺设、饮水机，以及整套设备的维护工作、以及每年的水质检测工作。 3.涉及东湖校区 18 栋建筑物，至少 1800 个末端取水点；金园校区 10 栋建筑物，至少 350 个末端取水点；东墩校区 9 栋建筑物，至少 210 个末端取水点；新津校区 7 栋建筑物，至少 200 个末端取水点。 4.项目设备至少符合《饮用净水水质标准》(CJ94—2005)规定饮用净水的水质标准；《管道直饮水系统技术规程》(CJJ—2006)规定居住建筑、公共建筑等的管道直饮水系统的设计、施工、验收、运行和管理的要求；产水水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瓶（桶）装饮用水卫生标准》(GB19298—2003)要求。确保其出水水质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 GB 5749-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2026 年 4 月，学院东湖校区，勘察、咨询。 2.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图书信息楼 709 室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2 个月（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如无法按时完成业主需求的方案及概算编制，依据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支付违约金。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

		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